附件6

教育工作类活动实施方案

一、活动对象

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者、党务工作者或从事相关领域理论研究和实践工作的专业教师。

二、报送数量

由各高校统一报送，每校每类作品（优秀工作案例、优秀微课）各限报5项。

三、作品要求

（一）内容要求

作品分为工作案例和微课两类。

工作案例要求是独立开展或合作开展的典型个案，不得杜撰和抄袭。可围绕个人或团队（高校辅导员工作室等）在创新网络思想政治工作、提升师生网络素养、开展网络文化建设、推进网络文明教育、营造清朗网络空间工作过程中探索实行的好经验、好做法及维护运行的平台及栏目，或在开展学生工作中利用网络对遇到的热点、难点、重点、突发事件等进行释疑解惑和深度辅导过程中的好经验、好做法进行撰写，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剖析、总结、提炼形成的新对策新经验。案例需已形成一定的典型性经验，有固定工作平台、可靠条件保障、长效工作机制和明显育人实效，可示范、可复制、可推广。

微课应围绕日常工作实践或学习教育中的常见、典型、有代表性的场景、要点或环节进行课堂设计，能够有效解决思政工作中的重点、难点、疑点问题。作品要贴近师生思想、学习、工作和生活实际，在思想融入、场景设计、表达演绎、拍摄制作等方面具有较高的水平。标题简洁，目标明确，有个性和特色。

（二）格式要求

工作案例为WORD格式，文字简洁、条理清晰、重点突出，字数3000-4000字，可配以说明图片或视频。微课为MP4格式，画质清晰声音清楚，提倡标注字幕，片长不超过15分钟，分辨率不小于1920PX×1080PX，大小不超过800M。

（三）其他要求

每项作品作者限3人以内。

四、报送要求

此项活动由广东工业大学承办。各高校要对推荐作品加强审核，对作品的立场观点、原创性进行把关，并于8月25日前将推荐表、汇总表及作品电子版存储入U盘，寄送至广州市番禺区广州大学城外环西路100号广东工业大学生活东区学生公寓东十栋东面306（联系人：郭娟娟，联系电话：020-39322615、13450292304）。

教育工作类活动推荐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案例名称 |  |
| 学校名称 |  |
| 作品类别 | （请在所选类别前划“√”，四选一） 优秀工作案例 优秀微课 |
| 作者 | 姓 名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部门职务 |  | 职 称 |  |
| 其他成员 | 姓 名 | 部门职务 | 职 称 | 联系方式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作品简介 | （限300字以内） |
| 学校意见 | 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 |

教育工作类活动汇总表

学校名称（盖章）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学校名称 |  |
| 学校联系人 |  名 |  | 职 务 |  |
| 联系方式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 编 |  |
| 作品信息 |
| 序号 | 作品类型 | 作品名称 | 第一作者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
| 7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
| 9 |  |  |  |
| 10 |  |  |  |